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2025–2026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9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以及江西省教育厅关于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要求，学校对2025—2026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总结，编制本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涵盖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信息公开评议情况、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复议诉讼情况、工作经验与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八个部分。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5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

一、工作概述

学校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依据教育部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部署，持续完善内部治理，优化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对提高管理服务质量的作用，持续提升依法治校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有效推动依法治校有序发展，确保《清单》各项内容公开落实落好，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

权、监督权，以信息公开赋能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依法治校走深走实。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主体责任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信息公开纳入学校发展和改革规划的重点建设任务，明确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任务目标。建立了由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牵头协调，各二级单位密切配合，师生员工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学校以《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为基础，逐项分解任务，实行清单化管理、责任化推进，明确各单位岗位职责与经办人员，构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闭环，确保公开任务落地见效。

（二）加强平台建设，规范公开运行

学校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加强信息公开网站的内容维护与功能优化，系统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通过明确信息发布流程，严格落实“三级审核”机制，确保发布内容真实、准确、合法、及时。同时聚焦师生与社会公众关注的重点领域，依托校内信息公开渠道同步公开，增强信息覆盖面。为提升公开质量，学校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体系，建立动态监督机制，定期开展内容检查与效果评估，对更新不及时、内容不规范的部门督促整改，切实保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与实效性。

（三）创新公开载体，提升服务效能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在巩固信息公开网站主阵地的基础上，统筹运用 OA 办公系统、官方微信公

众号、微博、抖音、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构建多渠道、立体化的公开矩阵。常态化落实“党委书记讲道理”“校长接待日”等制度，直面师生诉求，回应社会关切，推动政策解读与诉求响应同步发力，切实把信息公开转化为服务师生、改进管理的实际成效。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基本信息公开情况

本学年，学校持续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保障办学治校各项信息及时公开。

1.平台发布数据：本学年学校 OA 办公平台“行政公告”“公文通知”栏目累计公开信息 294 条；学校官方网站发布新闻稿件 564 篇，累计浏览量 190 万次；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推文 616 篇，总浏览量 124 万次；官方微博发布博文 620 条，累计阅读量 186 万次；官方抖音发布视频 52 条，播放量 72 万次；学校视频号发布作品 175 条，播放量 170 万次，实现了重要信息多平台同步发布、广泛覆盖。

2.诉求渠道畅通：规范运行党委书记、校长信箱和网络信访平台，建立来信受理、转办、答复、反馈闭环机制，做到咨询类问题及时答复、投诉类问题限时办结、合理建议积极吸纳，切实畅通师生与学校的沟通渠道。

3.决策过程公开：本学年共召开党委会 17 次、校长办公会 11 次，会议议定的重要决策事项均以会议纪要形式通过 OA 办公

平台向全校师生通报，持续推进决策民主化、制度化、规范化，主动接受师生监督。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聚焦师生群众关心关注的重点领域，持续深化关键环节信息公开，以公开促公平、以透明促规范。

1.招生就业信息公开情况。学校全面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高校招生信息“十公开”有关规定，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学校招生工作，制定本学年招生工作方案，确定本学年招生政策。通过学校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及时、准确、全面公开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录取新生复查结果，进一步扩大招生信息公开范围，推进招生信息公开透明、公平公正，切实保障报考考生合法权益。

2.财务资产信息公开情况。学校已建立完善的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内容覆盖预算管理、收费审批、采购流程、固定资产管理等各环节，为规范管理、防范风险提供制度保障。财务方面，学校制定《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收费管理制度（试行）》《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各项经济业务的审批流程和执行标准。资产方面，出台《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实施细则》《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办公用房管理办法》

等制度，对资产从配置、使用到处置的全生命周期进行规范。上述制度为规范财务管理、保障资产安全奠定坚实基础。学校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审批和公示制度，每学年度新生学杂费项目、收费标准及收费依据，均通过学校官方网站和校内缴费大厅等渠道明确公示，保障学生和家长的知情权。同时，每年度向校长办公会报告年度预算、决算的执行情况，并按照规定在学校官方网站上主动公开收支预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预决算表等相关报表，接受校内监督，不断提升财务工作透明度。此外，学校每年定期开展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召开固定资产管理工作会议，并对清查结果进行公示，确保资产管理的规范性和资产信息的准确性。

3.人事招聘和干部任免信息公开情况。本学年，学校通过学校官网及外部招聘渠道，累计发布人事人才相关通知信息 4 条、公告信息 47 条，发布干部任免文件 19 批，确保干部任免信息及时公开。学校组织开展新入职教职工培训，相关培训报道已在学校官网新闻栏目发布。同时，依托 OA 办公平台，对最美辅导员评选、教师节表彰、“七一”表彰等活动以及评奖评优、人选推荐等各类事项进行公示，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薪资待遇调整事项按规定提交会议审议审批，全程做到信息公开透明、程序规范有序。

4.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本学年，为进一步规范学生管理工作，保障学生知情权、监督权，严格落实学生管理信

息公开制度，我校按照上级关于学生资助、评优评先工作的相关要求，常态化、规范化开展学生各类信息公开公示工作。针对学生奖助评审、竞赛获奖、团学干部选拔、荣誉表彰等重点学生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通过多渠道、全覆盖的公示方式，主动接受全体师生监督，保障各项学生工作阳光透明开展。在学生奖助学金评审公示工作中，本学年严格落实分级公示制度，对各级各类奖助评审结果进行全面公示。其中，国家奖学金公示 30 人，国家励志奖学金公示 381 人，国家助学金公示 2677 人；校级奖学金通过多平台常态化公示，全年累计公示 15 次，覆盖学生 2932 人次。所有奖助评审结果均严格遵循公示流程，无遗漏、无隐瞒。公示渠道方面，我校建立了线上线下一体化公示体系，实现公示全覆盖、无死角。线上依托学生工作处官方网站、各二级学院官方网站发布公示文件，面向全校师生公开公示内容；线下在各二级学院公告栏、学生公寓公告区等醒目位置张贴纸质公示通知，方便学生线下查阅监督，确保每一位学生均可及时知晓相关评审结果，切实维护学生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公正的育人环境与校园氛围。

5.其他信息公开情况。校内招标项目的相关信息均按照要求在学校官方网站主页校内公告栏中公开发布，发布采购公告 23 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学校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的信息公

开申请，未出现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依规不予公开的申请事项，未发生依申请公开相关的收费及费用减免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持续健全信息公开评议与反馈机制，不断拓宽意见收集渠道，主动接受师生员工与社会公众的监督评议。坚持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与考核制度，定期通报工作开展情况，明确责任追究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本学年，师生及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反馈良好，未收到针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负面评议，公众知情权与监督权得到有效保障。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本学年，学校未收到针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投诉，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案件。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和举措、问题和改进措施

本学年，学校以信息公开为抓手推进民主管理与依法治校，坚持高位推动，将信息公开纳入学校整体工作布局，压实各级主体责任。坚持制度先行，以完善的制度体系规范公开流程、守住公开底线。坚持需求导向，聚焦师生关切与重点领域，以公开实效提升师生满意度，有效保障师生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为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对照上级要求与师生期盼，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仍存在以下短板：一是信息公开监督考核的配套制度仍需细化完善，考核评估的科学性有待提升；二是部分二级单位主动公开意识不足，工作推进的均衡性有待加强；三是多平台信息联动与同步更新效率有待提升，信息公开的精准性与便捷性仍有优化空间。下一步，学校将严格落实教育部与省教育厅工作要求，靶向补齐短板，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一）提高工作站位，落实主体责任

深化信息公开政策学习，增强各单位主动公开意识与责任意识，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完善保密审查与发布审核流程。加强重点领域业务培训，打造专业化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构建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工作体系。

（二）深化平台融合，提升公开效能

加快推进 OA 系统升级与信息公开平台优化，整合各类公开渠道资源，打通数据壁垒，实现信息一次发布、多端同步，提升信息获取的便捷性与时效性，推动信息公开向精细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三）健全监督机制，强化考核引导

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工会及师生的监督作用，定期开展信息公开工作专项检查并通报结果。构建科学的监督评估指标体系，从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诉求回应等维度开展考核评议，以评促改、以考促优，推动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整体提升。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学年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见附件《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